

证券代码：838338

证券简称：嘉捷通

主办券商：爱建证券

上海嘉捷通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3 月 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 年 3 月 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严学锋
6.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监事会全体监事列席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公司更好地吸引和留住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肯定新老员工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提升公司凝聚力，增强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

稳健、健康地发展，确保公司经营目标和未来发展战略的实现，特提请将田峰、严时文、占贤武、兰忠孝、龚平、严加龙 6 名员工认定为公司的核心员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上海嘉捷通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为发行对象确定的定向发行，发行对象共计 13 名，为严学锋、李春、唐永成、邹杰、田海林、程俊、杨焦、兰忠孝、龚平、严加龙、田峰、严时文、占贤武，上述发行对象均为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第六条要求的可以参与挂牌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投资者。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价格为每股 10.00 元人民币，拟发行数量不超过 1,200,000.00 股（含本数），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0.00 元（含本数）。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不进行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嘉捷通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0-006）。

2.回避表决情况

因董事长严学锋与董事李春、唐永成、邹杰系本议案关联方，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定向发行认购合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针对公司 2020 年第一次定向发行，公司与认购对象严学锋、李春、唐永成、邹杰、田海林、程俊、杨焦、兰忠孝、龚平、严加龙、田峰、严时文、占贤武就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上海嘉捷通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定向发行认购合同》（以下简称“《定向发行认购合同》”），该《定向发行认购合同》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完成相关审批程序后生效。

2.回避表决情况

因董事长严学锋与董事李春、唐永成、邹杰系本议案关联方，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上海嘉捷通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制定《上海嘉捷通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相关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公司拟就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公司将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相关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使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工作进行顺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相关文件的要求，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制定、修改、实施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具体方案，准备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文件、材料，办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报备事宜；

（2）向监管部门申报文件，根据需要对有关文件进行修改、补充；

（3）批准、签署、修改、实施与本次发行股票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协议及合同等文件；

（4）根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实际情况，对《上海嘉捷通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

（5）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备案及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新增股份登记工作；

(6) 办理其他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7) 授权有效期：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相关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进行股票定向发行，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拟发行数量 1,200,000.00 股（含本数），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0.00 元（含本数），同意在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后，公司根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后的公司总股本、注册资本等数据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将《公司章程》“第五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00 万元”修改为“第五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20 万元”，将《公司章程》“第十八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2,500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修改为“第十八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2,620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相关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上海嘉捷通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

的规定，现提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时间为 2020 年 3 月 20 日，审议第一至七项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相关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嘉捷通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上海嘉捷通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5 日